



# 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 412157 號

發明名稱：發光元件之製作方法

專利權人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明人：楊志忠、林政宏、陳志諺、廖哲浩、謝劭

專利權期間：自 2013 年 10 月 1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12 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 
局長

王美花

中華民國

102



月 11 日